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资源 公告编号:2019-032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9年5月27日,公司接到股东王水通知,王水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0,000,000股公司股份已于2019年5月24日解除质押,相关解除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目前,王水持有公司312,138,10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74%,累计质押股数184,611,9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31%。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质押情况明细表。

特此公告。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泰达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5月30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腾安基金交易系统办理泰达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894)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发售公告等相关文件。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拨通后转1转8)
公司网址:www.txfund.com
2、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8888
网址:www.mfcted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合适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并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300413 证券简称:芒果超媒 公告编号:2019-031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于2019年5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5月29日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6832/006833)。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销售事宜

自2019年5月29日起,投资者可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基金账户的开户及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6832/006833)的相关业务。各项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及规则请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为准。

二、咨询途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19-021
转债代码:110043 转债简称:无锡转债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本行已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无锡转债",代码:110043)进行了跟踪评级。

本行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无锡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2018年5月28日。

联合评级在对本行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9年5月23日出具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749号),维持本行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无锡转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上述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19-022
转债代码:110043 转债简称:无锡转债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中国银保监会无锡监管分局关于核准邵乐平任职资格的批复》(锡银保监复[2019]59号),无锡银保监分局核准了邵乐平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邵乐平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ST厦工 公告编号:临2019-04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涉案金额42,450,167.17元
●尚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近日,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闽02民初754号)。现将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2016年8月,公司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陕西厦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厦工工贸")支付拖欠货42,450,167.17元及逾期资金占用费,并要求张树勋、孙剑武、杨玉琳、岳小键、吴荣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诉前保全费由被告承担。2016年8月9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6-033"号公告。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2019年5月9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一审判决书((2016)闽02民初754号),基本内容如下:

1.被告陕西厦工工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所欠货款42,450,167.17元及相应资金占用费(自2019年5月1日起,按日万分之五计至本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止)、保全费5000元。

2.被告张树勋、杨玉琳、岳小键、对陕西厦工工贸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在承担保证责任之后,有权向被告陕西厦工工贸追偿。

3.本案件受理费254,076元,由被告陕西厦工工贸、张树勋、杨玉琳、岳小键共同负担。本案件鉴定费59,375元由公司负担。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共计提坏账准备4,046.13万元(未经审计)。鉴于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判决,尚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对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8日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超华科技
股票代码:002288
信息披露义务人:梁俊丰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梁健锋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梁宏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梁伟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持股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超华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超华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超华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梁俊丰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指	梁健锋、梁宏、梁伟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梁俊丰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301196311******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梁健锋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301196509******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姓名:梁宏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301199101******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姓名:梁伟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301199102******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以上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梁健锋先生与梁俊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健锋先生与梁宏先生为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梁俊丰先生与梁伟先生为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梁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总裁;梁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梁宏先生及梁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信息披露人除持有超华科技股份外,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梁俊丰先生出于个人资金需求而减持超华科技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所持有的超华科技股份的可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前,梁俊丰先生、梁健锋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11,060,5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39%。梁宏先生、梁伟先生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梁俊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59,636,5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8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梁俊丰先生于2016年8月3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超华科技股份10,000,000股;
2. 梁俊丰先生于2016年9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超华科技股份11,200,000股;
3. 梁俊丰先生于2016年9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超华科技股份800,000股;
4. 梁俊丰先生于2018年10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被动减持超华科技股份2,324,000股;
5. 梁俊丰先生于2019年1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超华科技股份2,007,600股;
6. 梁俊丰先生于2019年1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超华科技股份1,474,000股;
7. 梁俊丰先生于2019年1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超华科技股份1,100,000股;
8. 梁俊丰先生于2019年1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超华科技股份2,418,400股;
9. 梁俊丰先生于2019年5月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超华科技股份9,000,000股;
10. 梁俊丰先生于2019年5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超华科技股份6,600,000股;
11. 梁俊丰先生于2019年5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超华科技股份7,500,000股。

通过以上交易,梁俊丰先生累计减持超华科技股份54,424,000股,累计占公司总股本的5.84%。

(1)本次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梁俊丰	大宗交易	2016年8月31日	12.00	10,000,000	1.07
梁俊丰	大宗交易	2016年9月7日	12.00	11,200,000	1.20
梁俊丰	大宗交易	2016年9月8日	12.00	800,000	0.09
梁俊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0月25日	2.78	2,324,000	0.25
梁俊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25日	4.81	2,007,600	0.22
梁俊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28日	4.59	1,474,000	0.16
梁俊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29日	4.51	1,100,000	0.12
梁俊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30日	4.25	2,418,400	0.26
梁俊丰	大宗交易	2019年5月6日	4.80	9,000,000	0.97
梁俊丰	大宗交易	2019年5月8日	4.80	6,600,000	0.71
梁俊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0日	5.04	7,500,000	0.81
合 计				54,424,000	5.84

注:上表合计数计算比例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信息披露义务人梁俊丰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梁俊丰	合计持有股份	140,337,472	15.06	85,913,472	9.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337,472	15.06	85,913,472	9.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梁健锋	合计持有股份	170,723,040	18.32	171,723,040	18.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680,760	4.58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042,280	13.74	171,723,040	18.43
梁宏	合计持有股份	0	0	1,000,000	0.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50,000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750,000	0.08
梁伟	合计持有股份	0	0	1,000,000	0.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50,000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750,000	0.0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311,060,512	33.39	259,636,512	27.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018,232	19.64	86,413,472	9.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042,280	13.74	173,223,040	18.59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梁宏先生、梁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2017年9月7日,梁健锋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1,000,000股,梁宏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950,000股;2017年9月15日,梁宏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50,000股,梁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1,000,000股。梁健锋先生、梁宏先生、梁伟先生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2%。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未有本报告书披露交易之外的买卖超华科技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后,梁俊丰先生持有超华科技股份85,913,472股(其中质押冻结股份数为85,499,200股),持股比例为9.22%;梁俊丰先生之弟梁健锋先生现持有超华科技股份171,723,040股(其中质押冻结股份数为170,863,035股),持股比例为18.4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梁健锋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梁宏先生持有超华科技股份1,000,000股,持股比例为0.11%;梁伟先生持有超华科技股份1,000,000股,持股比例为0.11%。超华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梁俊丰、梁健锋,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超华科技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梁俊丰
梁健锋
梁 宏
梁 伟
签署日期:2019年5月2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宪梓南路19号
股票简称	超华科技	股票代码	0022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梁俊丰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深圳市福田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梁俊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健锋先生、梁宏先生、梁伟先生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梁俊丰先生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140,337,472股 持股比例:15.06%;梁健锋先生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170,723,040股 持股比例:18.32%;梁宏先生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00%;梁伟先生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00%;梁俊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311,060,512股,持股比例:33.3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合计持股变动数量:51,424,000股 变动比例:5.52%(含梁健锋先生、梁宏先生、梁伟先生于2017年9月5日至2017年9月15日,分别增持1,000,000股。)梁俊丰先生变动后持股数量:85,913,472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9.22%;梁健锋先生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171,723,040股 持股比例:18.43%;梁宏先生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1,000,000股 持股比例:0.11%;梁伟先生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1,000,000股 持股比例:0.11%;梁俊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259,636,512股,持股比例:27.8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梁俊丰
梁健锋
梁 宏
梁 伟
日期: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2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了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2018年10月31日披露《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5);2018年11月16日披露《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

近日,公司前期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继续向该银行购买了50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同时将1,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购买单位结构性存款情况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91865号
2、收益类型:保本浮动型
3、产品起息日:2019年5月24日
4、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24日
5、投资期限:31天
6、预期年化收益率:3.60%
7、投资金额:500.00万元
8、资金来源: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二)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1、开户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收益类型:保本型
3、期限:2019年5月24日至2019年8月24日
4、投资金额:1,500万元
5、年化利率:3.80%
6、资金来源: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风险采取下述措施:

1、按照审慎投资的原则,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实施内部监督,并在审计过程中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当产品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及募投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已对现有募投项目进展进行了充分测算,并且做好了相应的资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进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增加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开门红特别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6月9日
上海银行"稳进"2号第SD21803M037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18年3月27日	2018年6月26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80256号	保本浮动型	6,000.00	2018年3月26日	2018年6月26日
智能定期理财1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18年5月3日	2018年7月5日
可选期限理财3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8年7月13日	2018年8月28日
智能定期理财1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2月18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781号	保本浮动型	2,000.00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2月19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780号	保本浮动型	6,000.00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2月19日
智能定期理财1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2019年2月21日	2019年5月23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0811号	保本浮动型	1,600.00	2019年2月21日	2019年5月21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0812号	保本浮动型	4,600.00	2019年2月21日	2019年5月21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1865号	保本浮动型	5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定期存款	保本型	1,5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8月24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1865号	保本浮动型	8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定期存款	保本型	5,0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8月24日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及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3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了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2018年10月31日披露《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2018年11月16日披露《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

近日,公司前期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独墅湖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继续向该银行购买了80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同时将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购买单位结构性存款情况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91865号
2、收益类型:保本浮动型
3、产品起息日:2019年5月24日
4、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24日
5、投资期限:31天
6、预期年化收益率:3.60%
7、投资金额:800.00万元
8、资金来源: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二)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1、开户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独墅湖支行
2、收益类型:保本型
3、期限:2019年5月24日至2019年8月24日
4、投资金额:5,000万元
5、年化利率:3.80%
6、资金来源: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独墅湖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风险采取下述措施:

1、按照审慎投资的原则,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实施内部监督,并在审计过程中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当产品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及募投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已对现有募投项目进展进行了充分测算,并且做好了相应的资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进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增加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开门红特别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6月9日
上海银行"稳进"2号第SD21803M037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18年3月27日	2018年6月26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80256号	保本浮动型	6,000.00	2018年3月26日	2018年6月26日
智能定期理财1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18年5月3日	2018年7月5日
可选期限理财3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8年7月13日	2018年8月28日
智能定期理财1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2月18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781号	保本浮动型	2,000.00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2月19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780号	保本浮动型	6,000.00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2月19日
智能定期理财1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2019年2月21日	2019年5月23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0811号	保本浮动型	1,600.00	2019年2月21日	2019年5月21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0812号	保本浮动型	4,600.00	2019年2月21日	2019年5月21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1865号	保本浮动型	5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定期存款	保本型	1,5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8月24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891865号	保本浮动型	8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定期存款	保本型	5,0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8月24日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及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19-022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64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3	-	2019/6/4	2019/6/4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17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49,16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9,262,24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3	-	2019/6/4	2019/6/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现金红利的股东外,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和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股份的2018年度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